

证券代码：601100 证券简称：恒立油缸 公告编号：2012-028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国有股权 及其余 10 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上海立新 3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购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农业”）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立新”）30%的股份（以下简称“国有股权收购”）以及其余10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上海立新30%的股权（以下简称“自然人股权收购”）。

本次国有股权收购及自然人股权收购均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记载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收购价格分别为人民币6300万元，收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国有股权收购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自然人股权收购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两项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收购现代农业所持有的上海立新30%股份以及其余10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上海立新30%的股权。上海立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现代农业持有上海立新1500万股股份，占上海立新总股本的30%。其余10位自然人股东持有上海立新3500万股股份，占上海立新总股本的70%。

本次国有股权收购，根据国有股权管理相关规定，以现代农业聘请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0632183号）按照收益法评估的上海立新股东权益价值为交易定价依据，采取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上海立新本次按收益法评估净资产值21000万元，增值额5643万元，增值率36.75%。本次现代农业持有上海立新

30%的股权转让对应的股东权益额6300万元，即本次国有股权转让的交易挂牌底价为6300万元。公司摘牌价格为人民币6300万元。股权转让协议已于2012年10月22日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本次自然人股权收购，定价依据与国有股权收购相同，交易价格为6300万元。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于2012年10月25日分别与10个自然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本次国有股权收购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企业名称：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13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1688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伍拾玖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伍拾玖万元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现代农业设施、小型河道辅助船的设计、制造、成套，技术信息的咨询及机械、机电等专业领域内的“四技”；兼其自行研制产品的工、贸业务；机电产品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交易对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现代农业成立于2000年，是由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经历数十年的发展，目前已进入稳步成长期。主营业务温室和牧草机械均居国内领先水平。近三年销售收入和利润均稳步增长，年平均销售收入1.45亿元，年平均净资产收益率8.6%。部分重点产品国内的市场占有率达50%以上，且部分产品远销国外。

3、现代农业与公司在本次产权交易前无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和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4、现代农业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资产总额2.5亿元；净资产1.3亿元；销售收入1.5亿元；净利润0.18亿元。

(二) 本次自然人股权收购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转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	控制的核心企业主要业务	工作单位	职务
袁才富	13.2857%	2790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蔡瑾	4.2857%	900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蒯伟民	3.4286%	720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黄立民	2.5714%	540 万人民币	无	江苏省福事特液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夏玉龙	2.1429%	450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彭沪海	1.2857%	270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总师办主任
邹昌建	1.0714%	225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宋国良	0.8571%	180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综合办副主任
朱剑根	0.6429%	135 万人民币	无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王志俊	0.4286%	90万人民币	无	上海涛普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合计	30%	6300万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

1、本次国有股权收购交易标的为现代农业持有的上海立新 30%国有股股权；本次自然人股权收购的交易标的为其余十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上海立新 30%的股权。

2、上海立新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朱行路 81 号

成立时间：1991-02-08

法定代表人：袁才富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液压元件、液压总成、液压机械装备、小型液压船舶的制造，农业液压机械、机电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未转让前，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袁才富	1,550.00	31.00%
蔡瑾	500.00	10.00%
蒯伟民	400.00	8.00%
黄立民	300.00	6.00%
夏玉龙	250.00	5.00%
彭沪海	150.00	3.00%

邹昌建	125.00	2.50%
宋国良	100.00	2.00%
朱剑根	75.00	1.5%
王志俊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3、根据现代农业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122988号）和上海东洲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0632183号），公司董事会委托管理层进行的尽职调查，以及上海立新提供的相关资料，确认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除评估报告下述特别事项说明外，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形。评估报告特别说明事项：

①截止2012年5月31日，标的公司向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哈尔滨新工传动与控制设备有限公司支付货款450,064.41元及相应的利息18,000.00元。至报告签发日，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尚未就上述案件开庭审理，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本次按审计后账面净值确定评估值。

②标的公司有无产权证建筑物面积10041.88平方米，对于无产权的房屋建筑物，企业出具说明，承诺其产权归属其所有，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对上述房屋价值进行评估。

③标的公司长期投资-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根据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股东为袁才富及蔡瑾。本次评估依据上海德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2012）沪德祐法字第026号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并经股东袁才富、蔡瑾同意后，本次评估把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作为标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截止评估基准日工商登记的股东尚未变更。

4、本次国有股权收购交易标的挂牌转让，除自然人股东袁才富外，其余股东均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自然人股权收购交易标的转让，根据上海立新2012年8月17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本次转让。

5、上海立新最近二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5月
----	-------	-------	-----------

项目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5月
资产总额	25,321.54	24,365.85	23,368.88
负债总额	9,216.42	7,708.93	8,012.09
净资产	16,105.12	16,656.93	15,356.79
营业收入	19,208.18	17,447.35	7,904.75
利润总额	3,179.25	3,110.86	495.25
净利润	2,610.82	2,761.80	217.36

上述数据，摘自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专项审计报告(2010、2011、2012年1-5月)，审计报告为无保留意见。

6、最近一年内上海立新增资的基本情况

2012年1月15日，经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4070万元。2012年2月5日，立信会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师报字[2012]第150032号)。验证：截止2012年1月31日，上海立新已将未分配利润4070万元转增股本。此次转增完成后，上海立新的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

此次增资完成后，上海立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 (万元)	股权 比例	在公司职务
1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1500	30.0%	-
2	袁才富	1550	31.0%	董事长兼总经理
3	蔡瑾	500	10.0%	元件销售副总经理
4	蒯伟民	400	8.0%	元件制造、资产人事副总经理
5	黄立民	300	6.0%	已离职
6	夏玉龙	250	5.0%	系统副总经理
7	彭沪海	150	3.0%	总师办主任
8	邹昌建	125	2.5%	副总工程师
9	宋国良	100	2.0%	综合办副主任
10	朱剑根	75	1.5%	副总工程师兼技术一部经理
11	王志俊	50	1.0%	已离职
12	合计:		100%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两次股权收购均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0632183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5月31日。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是由国有股东现代农业选定，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认可。

本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式。

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在基准日市场状况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208,250,803.29元；其中：总资产账面值233,688,788.13元，评估值286,752,993.79元，增值额53,064,205.66元，增值率22.71%；总负债账面值80,120,900.13元，评估值78,502,190.50元，增值额-1,618,709.63元，增值率-2.02%；净资产账面值153,567,888.00元，评估值208,250,803.29元，增值额54,682,915.29元，增值率35.61%。见下述企业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单位：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207,168,381.47	217,508,718.60	10,340,337.13	4.99
2	货币资金	41,126,722.32	41,126,722.32	0.00	0.00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4	应收票据净额	34,506,132.05	34,506,132.05	0.00	0.00
5	应收账款净额	50,403,095.15	50,403,095.15	0.00	0.00
6	预付账款净额	24,707,431.09	24,707,431.09	0.00	0.00
7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8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9	其他应收款净额	2,197,509.40	2,855,113.09	657,603.69	29.92
10	存货净额	54,227,491.46	63,910,224.90	9,682,733.44	17.86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12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20,406.66	69,244,275.19	42,723,868.53	161.10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0.00	0.00	0.00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0.00	0.00	0.00	
16	长期应收款净额	0.00	0.00	0.00	
17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390,154.13	2,842,542.47	-547,611.66	-16.15

18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0.00	0.00	0.00	
19	固定资产净额	13,637,399.04	21,216,531.41	7,579,132.37	55.58
20	在建工程净额	1,701,914.59	1,742,768.31	40,853.72	2.40
21	工程物资净额	0.00	0.00	0.00	
2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0.00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0.00	0.00	0.00	
24	油气资产净额	0.00	0.00	0.00	
25	无形资产净额	7,790,938.90	43,442,433.00	35,651,494.10	457.60
26	开发支出	0.00	0.00	0.00	
27	商誉净额	0.00	0.00	0.00	
28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0.00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0.00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31	三、资产总计	233,688,788.13	286,752,993.79	53,064,205.66	22.71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79,427,033.98	77,808,324.35	-1,618,709.63	-2.04
33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35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36	应付账款	38,630,396.58	38,630,396.58	0.00	0.00
37	预收账款	9,858,009.49	9,858,009.49	0.00	0.00
38	应付职工薪酬	3,889,375.79	2,270,666.16	-1,618,709.63	-41.62
39	应交税费	19,355,592.08	19,355,592.08	0.00	0.00
40	应付利息	0.00	0.00	0.00	
41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3,052,500.00	3,052,500.00	0.00	0.00
42	其他应付款	4,641,160.04	4,641,160.04	0.00	0.00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0.00	0.00	0.00	
44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4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693,866.15	693,866.15	0.00	0.00
46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47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48	长期应付款	693,866.15	693,866.15	0.00	0.00
49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0.00	
50	预计负债	0.00	0.00	0.00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0.00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53	六、负债总计	80,120,900.13	78,502,190.50	-1,618,709.63	-2.02
54	七、净资产	153,567,888.00	208,250,803.29	54,682,915.29	35.61

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摘自企业评估价值报告书。

按照收益法评估，假设：

- 1、被评估单位的营业执照、章程，签署的协议，审计报告、财务资料等所有证据资料是真实的、有效的。
- 2、评估对象目前及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 3、企业以前年度及当年签订的合同有效，并能得到执行。
- 4、评估对象在未来经营期内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 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预测数据在未来经营中能够如期实现。
- 6、本次评估中所依据的各种收入及相关价格和成本等均是评估机构依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史数据为基础，在尽职调查后所做的一种专业判断，评估机构判断的合理性等将会对评估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被评估单位在上述假设条件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10,000,000.00 元，评估增值额 56,431,112.00 元，增值率 36.62%。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结论，主要理由是：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产出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收益法虽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符合对资产的基本定义，故本次综合考虑后，选取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果。(以上摘自企业评估价值报告书)。

按照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规定，国有产权转让定价一般情况下应当取评估价值较高者，最终采取收益法评估的净资产值 21000 万元作为本次股权挂牌转让的交易定价依据。

公司董事会在对上海立新进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基本认可国有股东现代农业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交易标的预期未来各年度收益或现金流量等重要评估依据、计算模型所采用的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及评估结论。

四、 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 国有产权交易协议的主要条款

本次产权交易协议为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合同范本。现将合同的主要条款列示如下：

1、 合同双方

转让方：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受让方：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2、 交易价格为 6300 万元人民币

3、 价款支付及过户

受让方已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交易保证金转为立约保证金计人民币 1890.00 万元（大写：壹仟捌佰玖拾万元），该立约保证金在产权交易合同签订后，受让方支付完剩余交易价（除保证金外）后转为部分交易价款，同时受让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的产权交易价款人民币 4410.00 万元（大写：肆仟肆佰壹拾万元）一次性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合同审核完成并收到受让方支付的产权交易价款后出具产权交易凭证，且在转让方提出付款申请次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产权交易价款支付至转让方指定银行帐户。

本合同的产权交易基准日为 2012 年 05 月 31 日，双方应当共同配合，于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并在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日起后 2 个月内，配合标的公司办理产权交易标的的权证变更登记手续。

产权交易涉及需向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的，双方应共同履行向有关部门申报的义务。

4、 合同生效

除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报审批机构批准后生效的情形以外，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5、 违约责任

受让方若逾期支付价款，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 0.5% 向转让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转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受让方赔偿损失。

转让方若逾期不配合受让方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每逾期一日应按交易价款的 0.5% 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受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转让方赔偿损失。

本合同任何一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和承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

当承担赔偿责任；若违约方的行为对产权交易标的或标的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二）自然人股东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条款

鉴于公司与各位自然人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的文本除转让比例、价款外其他条款均相同，现将与股东袁才富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条款主要内容列示如下，其余股东同之。

1、合同双方

转让方：袁才富

受让方：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2、交易价格为 2790 万元人民币

3、价款支付及过户

股权转让价款须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即 837 万元；转让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和受让方共同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本次转让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余下 70%股权转让价款即 1953 万元须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完成股权转让变更（备案）登记手续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付清。

4、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本合同生效条件为：本合同项下的交易事项获受让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并自受让方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5、违约责任

转让方如违反本合同约定或违反其所作出承诺，给受让方造成损失的，转让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及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受让方若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千分之五向转让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转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受让方赔偿损失。

五、本次股权收购涉及的其他安排

本次收购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两次股权收购受让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上海立新 60%的股权，实现对上海立新控股。本次股权收购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所列示的募投项目无关。

期后事项安排：在交易基准日至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完成日止（预计

2012年6月1日至2012年10月31日),期间与产权交易标的相关的盈利或亏损经专项审计后,由转让方按原持股比例享有或承担;同时,转让方对本合同项下的产权交易标的、股东权益及标的公司资产负有善良管理的义务。

受让方承诺同意标的公司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劳务合同继续履行。同时承诺受让后配合标的公司保持现有经营团队稳定,同意标的公司接受其所有在册在岗员工,维持并逐步提高职工工资收入和各项福利待遇水平。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收购意图

为实现公司产品多元化,提高抗风险能力,使公司向成为液压系统成套供应商的战略目标更进一步,公司拟实施对上海立新30%国有股权收购,并继续通过对其余十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上海立新30%股权进行收购,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上海立新60%的股权,实现对上海立新控股。公司将加大双方资源的整合力度,恒立公司将依托上海立新为平台加快发展液压阀产业,公司产品将进一步丰富,公司液压系统技术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上海立新也将突破资金紧、场地小、铸件供应质量差等产能瓶颈,共享恒立的资金、人才、科技、资源、原料、渠道、终端销售等平台,在液压阀市场上取得更大的发展,同时提升自身的管理,品牌以及企业文化,全面增强企业的竞争力,实现公司与上海立新的优势互补。因此,收购上海立新的股权将会对公司未来企业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

2、本次股权收购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以及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差异的影响

两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上海立新60%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将上海立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海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载明的数据,上述企业合并对上市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产生一定的正面影响。

由于标的公司财务报表采用《企业会计制度》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编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编制财务报表,两者的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存在一定的差异,该差异对交

易标的影响额待期后审计确定。

七、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收购的法律意见

本次收购委托江苏世纪同仁（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

律师通过对上海立新进行尽职调查，查阅上海立新相关历史沿革资料以及相关转让的程序性资料，发表如下意见：

1、对于转让方的主体资格，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从事民事活动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和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作为本次股权转让方，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对于标的股权，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合法持有立新液压股权，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截至评估基准日，其持有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查封等情况，有权转让上海立新的股权。

3、转让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发表如下结论性意见：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合法持有立新液压股权，恒立油缸本次收购立新液压 60% 股权的行为合法有效。

八、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 产权交易合同以及与自然人股东签订的股权交易合同；
3. 上海立新的审计报告；
4. 上海立新的资产评估报告；
5.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股权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油缸”）委托，作为恒立油缸收购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新液压”）股权之专项法律顾问，就本次收购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查阅了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立新液压工商登记资料原件、副本及复印件、产权转让公告，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

本法律意见书出具的前提是，委托方向本所律师所提供的文件及陈述的有关事实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仅对本次收购有重大影响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而不对与收购有关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事项和专业报告发表意见。本所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表、审计和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收购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证券监管部门，并且依法对所发表的法律意见承担责任。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权转让方

本次立新液压股权的转让方为：

- 1、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该公司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国有独资有限公司。
- 2、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系立新液压原股东。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具有独立从事民事活动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和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作为本次股权转让方，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二、关于转让方持有立新液压股权的情况

1、上海立新液压件厂的设立

上海立新液压件厂于 1991 年 2 月 8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4909,000 元，其系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

2、上海立新液压件厂改制并增资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新液压”），系由上海立新液压件厂改制设立。

2003 年 3 月 15 日，上海东洲政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沪东洲政信审字[2003]第[0747]号）。经审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立新液压件厂的总资产为 71,792,340.43 元，负债总额为 46,186,694.43 元，净资产为 25,606,645.85 元。

经评估，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立新液压厂总资产为 72,685,338.82 元，总负债为 46,160,857.63 元，净资产为 26,524,481.19 元。

2003 年 5 月 27 日，经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沪电企[2003]15 号文批准同意上海立新液压件厂改制为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930 万元。经营者群体、技术、管理骨干出资占总股本的 70%（其中主要经营者占 31%）；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本总额的 30%。

2003 年 8 月 27 日，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合同甲方）与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合同乙方）在上海市产权交易所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编号为 03221441）约定：上海立新液压件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930 万元。甲方以原上海立新液压件厂的部分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出资 2,790,000 元，占注册资本 30%，乙方以现金 18,076,541.69 元购买甲方拥有的原上海立新液压件厂 70%的净资产并以该部分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出资 6,51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0%。乙方承诺上海立新液压件厂改制为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后，全部吸纳愿意接受新企业劳动合同规定的原立新液压件厂职工，与职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同时，依据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沪国资产[2003]259

号]《关于上海立新液压件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涉及有关费用抵扣的批复》，上海立新液压件厂经批准同意对 231 名职工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长病假人员各项补助费、职工遗嘱生活困难补助费共计人民币 11,589,018.45 元。

2003 年 9 月 8 日，上海大公大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上大验字[2003]第 60 号）。经验证，截至 2003 年 9 月 8 日，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已收到其股权转让款 6,487,523.24 元，及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已收到袁才富等 10 位自然人出资额 22,476.76 元。合计为 6,510,000 元。变更后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9,300,000 元。

2003 年 9 月 16 日，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 31011220890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 年 3 月 29 日，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出具《关于职工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支付情况的说明》：此次与职工解除劳动合同涉及 231 人，已于 2003 年 11 月通过银行已经支付了 601.8 万元，零星支付 36.9 万元，2004 年 3 月已支付 227.6 万元。本次支付金额 167.5 万元，至此所涉及的 231 人的补偿金已支付完毕。合计支付了补偿金 1033.8 万元。

3、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 年 1 月 15 日，经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 4070 万元。2012 年 2 月 5 日，立信会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师报字[2012]第 150032 号）。验证：截止 2012 年 1 月 31 日，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 4070 万元转增股本。此次转增完成后，立新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

目前，立新液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1500	30.0%
2	袁才富	1550	31.0%
3	蔡瑾	500	10.0%
4	蒯伟民	400	8.0%
5	黄立民	300	6.0%
6	夏玉龙	250	5.0%
7	彭沪海	150	3.0%

8	邹昌建	125	2.5%
9	宋国良	100	2.0%
10	朱剑根	75	1.5%
11	王志俊	50	1.0%
	合计:		100%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合法持有立新液压股权，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截至评估基准日，其持有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查封等情况，有权转让立新液压的股权。

三、本次股权转让的程序

1、根据本次国有产权转让的公告文件：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出具了（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 0632183 号）《评估报告》确认：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100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已经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的上级主管部门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对本次评估结果予以备案并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上述评估、备案程序符合《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在清产核资和审计的基础上，转让方应当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资产评估。评估报告经核准或者备案后，作为确定企业国有产权转让价格的参考依据”之规定。

2、恒立油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程序中摘牌收购国有股权。

2012 年 10 月 22 日，恒立油缸与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立新液压 30%股权，收购价格为 6300 万元，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合法有效。

3、2012 年 10 月 25 日，恒立油缸与袁才富等 10 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收购其持有的立新液压 30%股权，收购价格为 6300 万元，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合法有效。

4、本次收购已征询过立新液压原股东是否行使优先受让权，原有股东均表示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转让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5、恒立油缸就本次收购股权与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后，恒立油缸将合法持有立新液压 60% 股权。

四、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袁才富等 10 名自然人合法持有立新液压股权，恒立油缸本次收购立新液压 60% 股权的行为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出具。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三份。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负责人：王凡_____

阚 赢_____

邵 斌_____

2012 年 10 月 25 日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
1-5 月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2] 第 122988 号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5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2 年 5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 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剑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26,722.32	47,408,348.00	75,126,57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506,132.05	41,160,010.47	25,633,661.20
应收账款	50,403,095.15	42,152,793.01	55,717,467.41
预付款项	24,707,431.09	17,274,215.84	26,532,789.4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97,509.40	1,700,485.89	440,310.74
存货	54,227,491.46	65,749,393.60	41,891,191.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7,168,381.47	215,445,246.81	225,341,998.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90,154.13	3,451,101.90	3,348,595.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37,399.04	14,170,547.22	15,831,713.15
在建工程	1,701,914.59	2,676,241.98	1,662,216.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90,938.90	7,915,390.74	7,030,871.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20,406.66	28,213,281.84	27,873,395.88
资产总计	233,688,788.13	243,658,528.65	253,215,394.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2年5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630,396.58	38,380,695.67	54,050,997.37
预收款项	9,858,009.49	16,234,071.67	16,330,267.89
应付职工薪酬	3,889,375.79	1,859,472.19	2,097,729.89
应交税费	19,355,592.08	14,308,835.25	17,144,421.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52,500.00		
其他应付款	4,641,160.04	5,612,324.60	1,811,727.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427,033.98	76,395,399.38	91,435,143.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93,866.15	693,866.15	729,011.7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3,866.15	693,866.15	729,011.75
负债合计	80,120,900.13	77,089,265.53	92,164,155.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9,300,000.00	9,300,000.00
资本公积	1,956,881.36	1,956,881.36	1,956,881.3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66,159.83	5,366,159.83	5,366,159.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244,846.81	149,946,221.93	144,428,198.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567,888.00	166,569,263.12	161,051,239.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3,688,788.13	243,658,528.65	253,215,394.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八	2012年5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2,892,635.22	50,581,601.80	83,681,203.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4,577,532.05	41,460,010.47	26,218,661.20
应收账款	(三)	51,446,375.62	42,824,508.14	56,229,191.12
预付款项	(四)	22,930,348.40	17,274,215.84	18,034,643.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2,172,467.51	1,703,019.86	1,980,310.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54,478,703.56	66,145,543.32	42,970,419.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8,498,062.36	219,988,899.43	229,114,429.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6,702,173.14	17,419,595.14	19,633,975.41
在建工程	(八)	1,701,914.59	2,676,241.98	1,943,593.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九)	7,790,938.90	7,915,390.74	7,030,871.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95,026.63	28,011,227.86	28,608,440.30
资产总计		234,693,088.99	248,000,127.29	257,722,870.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八	2012年5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	38,636,443.08	39,225,006.04	54,399,121.80
预收款项	（十一）	10,161,078.51	18,992,840.27	20,119,09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二）	3,889,375.79	1,859,472.19	2,097,729.89
应交税费	（十三）	19,532,787.17	14,477,234.48	17,335,308.8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十四）	3,052,500.00		
其他应付款	（十五）	5,044,693.59	6,066,245.05	1,886,100.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316,878.14	80,620,798.03	95,837,352.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十六）	693,866.15	693,866.15	729,011.7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3,866.15	693,866.15	729,011.75
负债合计		81,010,744.29	81,314,664.18	96,566,364.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七）	50,000,000.00	9,300,000.00	9,300,000.00
资本公积	（十八）	1,956,881.36	1,956,881.36	1,956,881.3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十九）	5,366,159.83	5,366,159.83	5,366,159.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	96,244,846.81	149,946,221.93	144,428,198.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567,888.00	166,569,263.12	161,051,239.22
少数股东权益		114,456.70	116,199.99	105,266.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682,344.70	166,685,463.11	161,156,50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693,088.99	248,000,127.29	257,722,870.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9,047,460.68	174,473,504.21	192,081,799.24
减：营业成本	51,956,740.96	111,349,445.57	124,008,648.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9,121.09	818,883.82	1,278,273.26
销售费用	1,736,689.06	3,770,161.70	4,855,797.39
管理费用	24,705,316.13	27,121,487.23	32,911,694.33
财务费用	-243,316.64	-1,162,700.24	-722,500.8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947.77	102,506.72	362,520.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962.31	32,678,732.85	30,112,407.54
加：营业外收入	4,820,535.84	1,311,575.51	1,720,124.46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2,881,694.37	4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52,498.15	31,108,613.99	31,792,532.00
减：所得税费用	2,778,873.27	3,490,590.09	5,684,295.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3,624.88	27,618,023.90	26,108,236.5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042,104.42	184,415,448.52	201,414,731.92
其中: 营业收入	(二十一)	82,042,104.42	184,415,448.52	201,414,731.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906,217.63	151,707,124.70	171,205,216.09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一)	54,656,130.19	120,131,454.74	132,316,142.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二)	683,665.07	833,905.61	1,297,240.55
销售费用	(二十三)	1,774,460.50	3,829,876.80	4,990,697.39
管理费用	(二十四)	25,036,899.00	28,096,838.42	33,357,232.41
财务费用	(二十五)	-244,937.13	-1,184,950.87	-756,096.68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35,886.79	32,708,323.82	30,209,515.83
加: 营业外收入	(二十六)	4,847,439.20	1,321,575.51	1,760,578.46
减: 营业外支出	(二十七)	20,000.00	2,881,694.37	4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3,325.99	31,148,204.96	31,930,094.29
减: 所得税费用	(二十八)	2,791,444.40	3,519,247.46	5,824,351.4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1,881.59	27,628,957.50	26,105,742.85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73,624.88	27,618,023.90	26,108,236.54
少数股东损益		-1,743.29	10,933.60	-2,493.69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559,892.07	139,473,108.63	160,831,763.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20.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6,465.34	7,131,860.81	5,376,28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79,077.88	146,604,969.44	166,208,04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46,981.50	89,369,833.46	69,824,205.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44,604.90	29,485,796.34	27,106,76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51,464.63	17,620,184.51	16,426,148.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3,506.19	16,219,769.34	16,867,72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886,557.22	152,695,583.65	130,224,84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520.66	-6,090,614.21	35,983,202.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1,260.24	305,840.00	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260.24	305,840.00	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165.83	2,633,455.65	343,30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65.83	2,633,455.65	343,30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094.41	-2,327,615.65	-273,30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822,500.00	19,300,000.00	12,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22,500.00	19,300,000.00	12,9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2,500.00	-19,300,000.00	-12,9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9.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625.68	-27,718,229.86	22,809,893.9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08,348.00	75,126,577.86	52,316,683.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26,722.32	47,408,348.00	75,126,577.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587,484.55	147,945,555.08	168,309,113.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20.47	10,000.00	40,45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4,601.22	7,365,888.51	5,666,72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74,806.24	155,321,443.59	174,016,28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380,957.18	102,302,979.73	78,168,107.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6,696.41	29,869,641.06	27,463,27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74,502.28	18,036,015.64	16,821,02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028.19	16,584,793.32	17,836,65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16,184.06	166,793,429.75	140,289,06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622.18	-11,471,986.16	33,727,226.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7,817.82	305,840.00	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817.82	305,840.00	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165.83	2,633,455.65	343,30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65.83	2,633,455.65	343,30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651.99	-2,327,615.65	-273,30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822,500.00	19,300,000.00	12,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22,500.00	19,300,000.00	12,9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2,500.00	-19,300,000.00	-12,9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9.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88,966.58	-33,099,601.81	20,553,917.1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81,601.80	83,681,203.61	63,127,28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92,635.22	50,581,601.80	83,681,203.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1-5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5月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9,946,221.93	166,569,263.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9,946,221.93	166,569,263.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700,000.00						-53,701,375.12	-13,001,375.12
(一) 净利润							2,173,624.88	2,173,624.8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73,624.88	2,173,624.8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700,000.00							40,7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700,000.00							40,7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5,875,000.00	-55,87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875,000.00	-55,875,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96,244,846.81	153,567,888.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4,428,198.03	161,051,239.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4,428,198.03	161,051,23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18,023.90	5,518,023.90
(一) 净利润							27,618,023.90	27,618,023.9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618,023.90	27,618,023.9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2,100,000.00	-22,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100,000.00	-22,1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9,946,221.93	166,569,263.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31,639,961.49	148,263,002.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31,639,961.49	148,263,00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88,236.54	12,788,236.54
(一) 净利润							26,108,236.54	26,108,236.5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108,236.54	26,108,236.5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3,320,000.00	-13,3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320,000.00	-13,32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4,428,198.03	161,051,239.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1-5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5月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9,946,221.93		166,569,263.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9,946,221.93		166,569,263.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700,000.00						-53,701,375.12		-13,001,375.12	
(一) 净利润							2,173,624.88		2,173,624.8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73,624.88		2,173,624.8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700,000.00								40,7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700,000.00								40,7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5,875,000.00		-55,87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875,000.00		-55,875,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96,244,846.81		153,567,888.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4,428,198.03		161,051,239.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4,428,198.03		161,051,23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18,023.90		5,518,023.90	
(一) 净利润							27,618,023.90		27,618,023.9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27,618,023.90		27,618,023.9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2,100,000.00		-22,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2,100,000.00		-22,1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9,946,221.93		166,569,263.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31,639,961.49		148,263,002.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31,639,961.49		148,263,00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788,236.54		12,788,236.54	
(一) 净利润							26,108,236.54		26,108,236.5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26,108,236.54		26,108,236.5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3,320,000.00		-13,3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3,320,000.00		-13,32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00,000.00	1,956,881.36			5,366,159.83		144,428,198.03		161,051,239.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由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与袁才富等 10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 于 2003 年批准改制成立。截止 2012 年 5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12000030125,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朱行路 81 号, 目前为经营期, 所属行业为机械制造类。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液压元件、液压总成、液压机械装备、小型液压船舶的制造、农业液压机械、农用液压机械、机电产品的销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经营)。其主要产品为高压液压阀、非标液压元件、液压成套系统等。

控制本公司的是自然人袁才富, 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袁才富。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公司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外币业务按发生时的市场汇价作为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记账, 期末外币账户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六)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取得的计价方法

取得投资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期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相关税费计价。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短期投资,以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短期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2、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计提

中期末及年末,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提取或调整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按投资总体计算并确定计提的跌价损失准备。如某项短期投资占整个短期投资 10%以上,则按单项投资为基础计提跌价损失准备。

3、 短期投资收益的确认

短期投资待处置时确认投资收益。在持有期间分得的现金股利和利息，冲减投资成本或相关应收项目。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前 5 名或者单项应收金额达到 1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纳入合并范围的应收款	
组合 2	单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人民币且不属于组合 1 范畴的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不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	10%
1—2 年 (含 2 年)	30%	30%
2—3 年 (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 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核算原则及计价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 (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性转销法。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取得时的成本, 按发生的实际成本确定, 包括相关的税金、手续费等。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 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能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采用权益法核算。

3、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方法：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所确认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若合同规定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若合同未规定投资期限的，初始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在财会[2003]10号文件颁布（2003年3月17日）之前按不低于10年的期限摊销，财会[2003]10号文件颁布之后，计入资本公积。初次投资时产生的股权投资差额分别借方或贷方进行摊销或者计入资本公积的，因追加投资产生新的股权投资差额，按财会[2004]3号文处理。

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

期末，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逐项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一)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预计使用年限和折旧率：

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以及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非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等作为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按平均年限法计算。

分 类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4.75%-3.2%
房屋装修改造	5	4%	19.2%
机器设备	5-10	5%	19%-9.5%
运输设备	4-6	5%	23.75%-16%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5%	31.67%-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逐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以项目分类核算工程发生的实际成本，当所建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按预估价值转账，待办理竣工结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期末，对于长期停建并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或在性能、技术上已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的在建工程，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取得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采用直线法摊销。相关合同与法律两者中只有一方规定收益年限或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规定年数的期限平均摊销；两者均规定年限的，按孰低者平均摊销；两者均未规定年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期末，对于因被其他新技术替代、市价大幅下跌而导致创利能力受重大不利影响或下跌价值预期不会恢复、以及虽超过法律的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的无形资产，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1、 开办费转销方法:

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五)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若金额较小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专门借款的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应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资产项目发生非正常中断且连续三个月或以上时，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资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普通借款的费用和不符合资本化规定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均计入发生当期损益。

(十六)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八)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本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1 年 8 月, 公司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 权 (%)	投资额
1	上海立稀 液压控制 装备有限 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闵行区 朱行路 28 号	液压元件销售等	100	100	100	100
2	上海立新 液压件厂 经营服务 部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潼路 808 号	液压元件销售等	30	83.33	83.33	25

(二) 本期未发生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情况。

(三) 本期未发生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情况。

(四) 本期未发生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情况。

(五) 本期未发生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情况。

(六)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七) 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八)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九) 本期无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6,667.85			38,528.08
小计			26,667.85			38,528.0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8,813,844.20			38,523,972.85
美元	82,841.05	6.3355	524,839.47	77,819.56	6.3009	490,333.27
欧元	3,482.24	7.8351	27,283.70	3,524.36	8.1625	28,767.60
小计			39,365,967.37			39,043,073.7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500,000.00			11,500,000.00
小计			3,500,000.00			11,500,000.00
合 计			42,892,635.22			50,581,601.80

(二) 应收票据：

种类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577,532.05	41,360,010.47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 计	34,577,532.05	41,460,010.47

期末本公司无用于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

(三) 应收账款:

种类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组合 2	65,848,728.35	98.15	14,402,352.73	21.87	61,490,134.96	98.51	18,665,626.82	30.36
组合小计	65,848,728.35	98.15	14,402,352.73	21.87	61,490,134.96	98.51	18,665,626.82	30.36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1,242,904.35	1.85	1,242,904.35	100.00	927,132.15	1.49	927,132.15	100.00
合计	67,091,632.70	100.00	15,645,257.08		62,417,267.11	100.00	19,592,758.97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738,570.27	77.05	5,073,857.03	40,967,088.18	66.62	4,096,708.82
1-2 年 (含 2 年)	7,341,589.11	11.15	2,202,476.73	6,851,542.72	11.14	2,055,462.81
2-3 年 (含 3 年)	1,285,100.00	1.95	642,550.00	2,316,097.75	3.77	1,158,048.88
3 年以上	6,483,468.97	9.85	6,483,468.97	11,355,406.31	18.47	11,355,406.31
合计	65,848,728.35	100.00	14,402,352.73	61,490,134.96	100.00	18,665,626.82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3,663.08	1 年以内
一重集团大连设计研究院	非关联方	6,788,000.00	1 年以内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集团大连加氢反应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71,844.00	2 年以内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7,700.00	1 年以内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8,343.39	1 年以内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899,116.78	82.42	12,197,306.10	70.61
1 至 2 年 (含 2 年)	3,418,954.65	14.91	2,734,393.25	15.83
2 至 3 年 (含 3 年)	495,480.54	2.16	246,645.40	1.43
3 年以上	116,796.43	0.51	2,095,871.09	12.13
合 计	22,930,348.40	100.00	17,274,215.84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厦门市金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553,824.80	3 年以内	未达到合同约定
上海裕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372.00	2 年以内	未达到合同约定
上海博世力士乐液压及自动化有限公司	874,295.73	2 年以内	未达到合同约定
合 计	3,728,492.53		

3、 预付款项中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恒进博力液压工程(武汉)公司	非关联方	2,735,188.80	1 年以内

PETER WOLTERS GMBH	非关联方	2,708,705.60	1 年以内
厦门市金亚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3,824.80	3 年以内
上海裕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9,670.00	2 年以内
武汉奥托斯液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6,629.00	1 年以内

(五) 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组合 2	2,815,844.32	99.40	643,376.81	22.85	2,014,059.21	99.16	311,039.35	15.44
组合小计	2,815,844.32	99.40	643,376.81	22.85	2,014,059.21	99.16	311,039.35	15.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00.00	0.60	17,000.00	100.00	17,000.00	0.84	17,000.00	100.00
合计	2,832,844.32	100.00	660,376.81		2,031,059.21	100.00	328,039.35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57,224.73	44.65	125,722.47	1,579,143.52	78.40	157,914.35
1—2 年 (含 2 年)	1,456,040.00	51.71	436,812.00	344,164.50	17.09	103,249.35
2—3 年 (含 3 年)	43,474.50	1.54	21,737.25	81,751.09	4.06	40,875.55
3 年以上	59,105.09	2.10	59,105.09	9,000.10	0.45	9,000.10
合计	2,815,844.32	100.00	643,376.81	2,014,059.21	100.00	311,039.35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佳通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6,569.71	1-2 年	48.83
中化国际招标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360,000.00	1 年以内	12.32
上海邑璟睿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981.45	1 年以内	12.49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3.42
重庆三环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 年	1.71

(六) 存货：

项 目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091,489.75	2,177,931.03	16,913,558.72	18,668,677.40		18,668,677.4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5,787,774.50	11,242,062.36	34,545,712.14	33,781,116.23		33,781,116.23
库存商品	6,146,754.90	3,127,322.20	3,019,432.70	13,695,749.69		13,695,749.69
合 计	71,026,019.15	16,547,315.59	54,478,703.56	66,145,543.32		66,145,543.32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964,358.76	1,171,493.22	2,182,405.00	48,953,446.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062,234.97			15,062,234.97
机器设备	26,791,363.80	734,038.45	1,924,463.48	25,600,938.77
运输设备	2,127,862.52	265,588.13	58,974.37	2,334,476.28
电子设备	7,112.48			7,112.48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5 月 31 日
其他设备	5,975,784.99	171,866.64	198,967.15	5,948,684.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544,763.62	1,606,133.19	1,899,622.97	32,251,273.8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372,454.26	338,608.40		11,711,062.66
机器设备	14,819,314.51	895,128.70	1,667,366.54	14,047,076.67
运输设备	1,845,589.35	106,066.84	40,852.00	1,910,804.19
电子设备	5,655.02	229.60		5,884.62
其他设备	4,501,750.48	266,099.65	191,404.43	4,576,445.7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419,595.14	1,171,493.22	1,888,915.22	16,702,173.1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689,780.71		338,608.40	3,351,172.31
机器设备	11,972,049.29	734,038.45	1,152,225.64	11,553,862.10
运输设备	282,273.17	265,588.13	124,189.21	423,672.09
电子设备	1,457.46		229.60	1,227.86
其他设备	1,474,034.51	171,866.64	273,662.37	1,372,238.7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419,595.14	1,171,493.22	1,888,915.22	16,702,173.1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689,780.71		338,608.40	3,351,172.31
机器设备	11,972,049.29	734,038.45	1,152,225.64	11,553,862.10
运输设备	282,273.17	265,588.13	124,189.21	423,672.09
电子设备	1,457.46		229.60	1,227.86
其他设备	1,474,034.51	171,866.64	273,662.37	1,372,238.78

2、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1,595,970.85 元。

(八)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2 年 5 月 31 日
基建类		1,475,142.80		1,475,142.80	
设备类	2,676,241.98	197,165.83	1,171,493.22		1,701,914.59
合 计	2,676,241.98	1,672,308.63	1,171,493.22	1,475,142.80	1,701,914.59

(九) 无形资产: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 年 5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9,487,287.77			9,487,287.77
其中：房屋使用权	1,359,933.00			1,359,933.00
土地使用权	8,127,354.77			8,127,354.77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571,897.03	124,451.84		1,696,348.87
其中：房屋使用权	250,939.59	56,723.89		307,663.48
土地使用权	1,320,957.44	67,727.95		1,388,685.3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7,915,390.74		124,451.84	7,790,938.90
其中：房屋使用权	1,108,993.41		56,723.89	1,052,269.52
土地使用权	6,806,397.33		67,727.95	6,738,669.38

本期摊销额为 124,451.84 元。

(十) 应付账款:

账 龄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37,342,888.46	36,760,041.79
1 年以上	1,293,554.62	2,464,964.25
合 计	38,636,443.08	39,225,006.04

1、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2012 年 5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原因
无锡出新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293,554.62	未被要求支付

合 计	1,293,554.62
-----	--------------

2、应付账款中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佳惠液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6,539.54	1 年以内
无锡出新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9,253.00	2 年以内
上海鹭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1,284.46	1 年以内
上海佳通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7,655.41	1 年以内
沈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3,206.33	1 年以内

(十一) 预收款项:

账 龄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5,229,866.33	13,020,714.17
1 年以上	4,931,212.18	5,972,126.10
合 计	10,161,078.51	18,992,840.27

1、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债权人名称	2012 年 5 月 31 日余额	未结转原因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810,3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合 计	3,810,300.00	

2、预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0,300.00	1-2 年
武汉钢铁集团鄂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48,774.57	1 年以内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7,916.60	2 年以内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6,600.00	1 年以内
中山华斯曼利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297.60	1-3 年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工资、应付福利费）：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 年 5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应付工资）		11,108,527.82	8,837,861.66	2,270,666.16
二、职工福利费（应付福利费）	1,859,472.19		240,762.56	1,618,709.63
合 计	1,859,472.19	11,108,527.82	9,078,624.22	3,889,375.79

(十三) 应交税费（应交税金、其他应交款）：

税 种	税率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7%	783,928.20	-117,528.46
城建税	5%	64,495.35	25,491.76
企业所得税	15%	10,754,788.41	11,715,845.00
个人所得税		7,852,181.79	2,822,878.48
应交税金小计		19,455,393.75	14,446,686.78
教育费附加	5%	64,494.35	25,456.25
河道管理费	1%	12,899.07	5,091.45
其他应交款小计		77,393.42	30,547.70
合 计		19,532,787.17	14,477,234.48

(十四) 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3,052,500.00	

(十五)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3,037,966.49	3,472,014.68
1 年以上	2,006,727.10	2,594,230.37
合 计	5,044,693.59	6,066,245.05

1、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2 年 5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原因
-----	-------------------	-------

袁才富	990,000.00	立稀公司股权款
退休、协保人员的托管费和补助费	813,244.55	尚未要求支付
合 计	1,803,244.55	

2、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项 目	2012 年 5 月 31 日 余额	性质或内容	未支付原因
梅龙镇企业扶持资金	1,185,660.40	扶持资金	项目尚未启动
袁才富	990,000.00	股东借款	立稀公司股权款
退休、协保人员的托管费和补助费	813,244.55	托管费和补助费	尚未要求支付
重大装备研制专项资金	500,000.00	专项资金	未要求支付
和谐劳动关系专项资金	447,462.00	专项资金	未要求支付

(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因疾病、残疾等原因的长病假人员的各项补助费	693,866.15	693,866.15
合 计	693,866.15	693,866.15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袁才富	2,883,000.00	31.00%			2,883,000.00	31.00%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2,790,000.00	30.00%			2,790,000.00	30.00%
蔡瑾	930,000.00	10.00%			930,000.00	10.00%
蒯伟民	744,000.00	8.00%			744,000.00	8.00%
黄立民	558,000.00	6.00%			558,000.00	6.00%
夏玉龙	465,000.00	5.00%			465,000.00	5.00%
彭沪海	279,000.00	3.00%			279,000.00	3.00%
邹昌建	232,500.00	2.50%			232,500.00	2.50%
宋国良	186,000.00	2.00%			186,000.00	2.00%
朱剑根	139,500.00	1.50%			139,500.00	1.50%
王志俊	93,000.00	1.00%			93,000.00	1.00%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合计	9,300,000.00	100.00%			9,300,000.00	100.00%
----	--------------	---------	--	--	--------------	---------

投资者名称	2011 年 1 月 1 日		本期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增加	减少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袁才富	2,883,000.00	31.00%			2,883,000.00	31.00%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2,790,000.00	30.00%			2,790,000.00	30.00%
蔡瑾	930,000.00	10.00%			930,000.00	10.00%
蒯伟民	744,000.00	8.00%			744,000.00	8.00%
黄立民	558,000.00	6.00%			558,000.00	6.00%
夏玉龙	465,000.00	5.00%			465,000.00	5.00%
彭沪海	279,000.00	3.00%			279,000.00	3.00%
邹昌建	232,500.00	2.50%			232,500.00	2.50%
宋国良	186,000.00	2.00%			186,000.00	2.00%
朱剑根	139,500.00	1.50%			139,500.00	1.50%
王志俊	93,000.00	1.00%			93,000.00	1.00%
合计	9,300,000.00	100.00%			9,30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5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袁才富	2,883,000.00	31.00%	12,617,000.00		15,500,000.00	31.00%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2,790,000.00	30.00%	12,210,000.00		15,000,000.00	30.00%
蔡瑾	930,000.00	10.00%	4,070,000.00		5,000,000.00	10.00%
蒯伟民	744,000.00	8.00%	3,256,000.00		4,000,000.00	8.00%
黄立民	558,000.00	6.00%	2,442,000.00		3,000,000.00	6.00%
夏玉龙	465,000.00	5.00%	2,035,000.00		2,500,000.00	5.00%
彭沪海	279,000.00	3.00%	1,221,000.00		1,500,000.00	3.00%
邹昌建	232,500.00	2.50%	1,017,500.00		1,250,000.00	2.50%
宋国良	186,000.00	2.00%	814,000.00		1,000,000.00	2.00%
朱剑根	139,500.00	1.50%	610,500.00		750,000.00	1.50%
王志俊	93,000.00	1.00%	407,000.00		500,000.00	1.00%
合计	9,300,000.00	100.00%	40,7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注：上述资本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师报字（2012）第 15003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十八)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956,881.36			1,956,881.36

项 目	201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956,881.36			1,956,881.36

项 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5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956,881.36			1,956,881.36

(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127,189.53			3,127,189.53
任意盈余公积	2,238,970.30			2,238,970.30
合计	5,366,159.83			5,366,159.83

项 目	201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127,189.53			3,127,189.53
任意盈余公积	2,238,970.30			2,238,970.30
合计	5,366,159.83			5,366,159.83

项 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5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127,189.53			3,127,189.53
任意盈余公积	2,238,970.30			2,238,970.30
合计	5,366,159.83			5,366,159.83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2 年 5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49,946,221.93	144,428,198.03	131,639,961.49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946,221.93	144,428,198.03	131,639,961.49
加：本期净利润	2,173,624.88	27,618,023.90	26,108,236.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875,000.00	22,100,000.00	13,32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244,846.81	149,946,221.93	144,428,198.03

(二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81,235,227.07	54,250,858.31	182,297,497.51	118,785,862.10	200,165,128.97	131,600,923.08
2. 其他业务小计	806,877.35	405,271.88	2,117,951.01	1,345,592.64	1,249,602.95	715,219.34
合计	82,042,104.42	54,656,130.19	184,415,448.52	120,131,454.74	201,414,731.92	132,316,142.42

(二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342,196.18	417,683.62	810,143.80
教育费附加	5%	341,468.89	416,221.99	487,096.75
合计		683,665.07	833,905.61	1,297,240.55

(二十三)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宣传费	22,667.04	84,101.00	144,999.00
展览费	-50,000.00	273,227.82	499,791.94
差旅费	378,412.80	828,829.81	989,416.11
销售费	461,896.35	1,478,716.25	2,071,406.23
运输费	344,846.65	891,248.27	767,347.24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	100,989.96	97,778.87	275,004.27
通讯费	622.63	200.00	200.00
进出口费用	810.00	15,157.60	9,102.00
包装费	54,673.93	112,828.56	56.00
办公费	15,328.10		
运杂费	19,628.44	2,211.00	81,706.00
业务招待费	7,383.00	15,545.00	13,423.00
三包费	0.00	30,032.62	138,245.60
奖金	417,201.60		
合计	1,774,460.50	3,829,876.80	4,990,697.39

(二十四)管理费用: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工资	4,794,090.50	5,708,392.69	4,520,439.21
待业保险费	114,369.20	285,040.40	249,072.10
职工教育经费	3,750.00	1,500.00	2,250.00
折旧费	322,149.32	696,231.66	707,340.86
修理费	15,130.03	415,179.04	37,627.67
排污费	1,500.00	43,291.02	63,321.02
办公费	261,156.53	595,223.47	730,050.64
租赁费	13,187.04	10,668.00	1,357.96
差旅费	184,996.80	876,026.39	584,051.60
保险费	124,247.89	920,966.98	1,816,193.15
运输费	8,990.26	37,587.00	3,079.60
警卫消防费	24,038.00	10,890.00	19,595.59
车船使用费	1,170.00	5,676.64	
业务招待费	200,526.70	465,685.08	344,797.25
住房公积金	409,390.00	948,619.00	922,483.00
绿化费	560.00	350.00	3,400.00
通信费	88,854.73	276,390.75	348,086.26
会务费	280,857.20	356,357.10	468,764.32
无形资产摊销	124,451.84	298,480.32	180,240.36
清洁费	2,188.64		
外来人员劳务费	156,574.89	93,996.50	140,474.80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他	-81,357.18	100,876.81	20,540.65
技术开发费	2,255,194.74	6,066,317.06	-461,871.96
单位应交养老金	1,449,828.50	3,492,314.60	2,739,655.20
咨询费	159,400.00	238,240.00	167,000.00
河道管理费	74,710.26	89,083.85	162,508.13
质量交货期赔款	-164,411.59	-45,693.51	-44,507.88
会费	21,050.00	31,900.00	37,500.00
环保费用	21,000.00	22,500.00	
医疗保险	765,730.80	1,875,079.20	1,494,257.30
专利费用	86,861.88	120,725.00	115,805.00
单位应交工伤保险	32,951.10	79,371.60	62,257.70
单位应交生育保险	39,932.10	99,389.50	62,257.70
退聘人员工资	1,244,127.09	1,262,702.42	1,083,442.59
存货盈亏及毁损	-1,174,100.66	-847.59	-129,904.26
广告宣传费	39,733.80		
坏账损失	-3,434,004.43	2,488,475.23	16,855,941.00
邮寄费	1,815.53	9,115.29	9,428.93
水电费	808.40	3,886.82	3,796.92
印花税	18,133.50	116,850.10	36,500.00
存货跌价准备	16,547,315.59		
合 计	25,036,899.00	28,096,838.42	33,357,232.41

注：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了存货跌价准备 16,547,315.59 元，计入 2012 年 1-5 月损益。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收入	267,500.42	1,231,413.57	822,327.88
利息支出			
汇兑损失	-4,259.25	-3,104.77	19,277.10
手续费	26,822.54	49,567.47	46,954.10
合 计	-244,937.13	-1,184,950.87	-756,096.68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5,035.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固定资产清理净收益）	205,035.79		51,675.1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出售无形资产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罚款净收入			
政府补助	940,000.00	1,278,000.00	1,579,050.00
盘盈利得	3,695,000.19		
其他	7,403.22	43,575.51	129,853.34
合 计	4,847,439.20	1,321,575.51	1,760,578.46

(二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000.00	361,694.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20,000.00	361,694.3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出售无形资产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罚款支出			
对外捐赠（捐赠支出）		2,520,000.00	40,000.00
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计提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20,000.00	2,881,694.37	40,000.00

(二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791,444.40	3,519,247.46	5,824,351.44
递延税款调整			

合计	2,791,444.40	3,519,247.46	5,824,351.44
----	--------------	--------------	--------------

(二十九)合并现金流量表: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73,624.88	27,618,023.90	26,108,236.54
加: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1,743.29	10,933.60	-2,493.69
资产减值准备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615,164.43	2,358,384.63	16,208,938.83
固定资产折旧	1,606,133.19	3,488,628.31	3,427,492.85
无形资产摊销	124,451.84	298,480.32	180,240.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5,035.79	361,694.37	-51,675.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4,259.25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税款贷项 (借项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1,666,839.76	-23,175,123.69	-8,328,077.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671,571.61	3,081,265.69	-18,255,478.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934,653.12	-25,514,273.29	14,440,042.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622.18	-11,471,986.16	33,727,226.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892,635.22	50,581,601.80	83,681,203.6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0,581,601.80	83,681,203.61	63,127,286.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88,966.58	-33,099,601.81	20,553,917.1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2 年 1-5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现金	42,892,635.22	50,581,601.80	83,681,203.61
其中：库存现金	26,667.85	38,528.08	18,382.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365,967.37	39,043,073.72	67,162,821.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00,000.00	11,500,000.00	16,5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92,635.22	50,581,601.80	83,681,203.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截止 2012 年 5 月 31 日，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哈尔滨新工传动与控制设备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50,064.41 元及相应的利息 18,000.00 元。至报告签发日，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尚未就上述案件开庭审理。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袁才富。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2012 年度 1-5 月、2011 年度、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	闵行区朱行路 28 号	液压元件销售等	100.00 万元	100.00	100
上海立新液压件厂经营服务部	天潼路 808 号	液压元件销售等	30.00 万元	83.30	83.3

(三) 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长期股权投资。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投资方

(五)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方交易：

(1) 本报告期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方交易。

(2) 关联方担保：

本报告期无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详的情况。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 年 5 月 31 日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1,400.00					
预收账款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43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129,177.00		629,177.00		629,177.00	

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

(报告书、附件及评估明细表)

共1册 第1册

项目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评估项目

报告编号： 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 0632183 号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17日

声 明

本项目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郑重声明：注册资产评估师在本次评估中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是注册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第二十四条和《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应当对所提供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范围。本评估报告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任何保证。

根据《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第二十六条，本报告受本评估机构和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能力限制，相关当事人决策时应当有自身的独立判断。注册资产评估师有责任提醒评估报告使用者理解并恰当使用评估报告，但不承担相关当事人的决策责任。

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根据《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第十三条，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全面阅读本项目评估报告，应当特别关注评估报告中揭示的特别事项说明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

(目录)

项目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评估项目

报告编号 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 0632183 号

声明	1
目录	2
摘要	3
正文	4
一、 委托方、产权持有者及其他报告使用者概况	4
I. 委托方	4
II. 产权持有者	4
III. 其他报告使用者	5
二、 被评估单位及其概况	5
三、 评估目的	8
四、 评估范围和评估对象	9
五、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9
六、 评估基准日	10
七、 评估依据	10
I. 经济行为依据	10
II. 法规依据	11
III. 评估准则	11
IV. 取价依据	11
V. 权属依据	12
VI. 其它参考资料	12
VII.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评估结论	12
八、 评估方法	12
I. 概述	13
II. 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及说明	13
III. 收益法介绍	13
IV. 资产基础法介绍	15
九、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6
十、 评估假设	17
十一、 评估结论	18
I. 概述	18
II. 结论分析	18
III. 其他	18
十二、 特别事项说明	19
十三、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1
I.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21
II.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21
III. 涉及国有资产项目的特殊约定	22
IV. 评估报告解释权	22
十四、 评估报告日	22
报告附件	24

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

(摘要)

项目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评估项目
报告编号	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 0632183 号
委托方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其他报告使用者	根据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本次经济行为涉及的相关方，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报告使用者，为本报告的合法使用者。
被评估单位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	股权转让。
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5 月 31 日。
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股权转让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负债等。资产评估申报表列示的帐面净资产为 153,567,888.00 元。
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	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在对被评估单位综合分析后最终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论。
评估结论	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万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即有效期截止 2013 年 5 月 30 日。
重大特别事项	详见报告书正文。

特别提示：本报告只能用于报告中明确约定的评估目的。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

(正文)

特别提示：本报告只能用于报告中明确约定的评估目的，且在约定情形下成立。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请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及相关附件。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等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行为所涉及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12年5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项目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评估项目
报告编号	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 0632183 号

一、委托方、产权持有者及其他报告使用者概况

I. 委托方	企业名称：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 1300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伍拾玖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伍拾玖万元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现代农业设施、小型河道辅助船的设计、制造、成套，技术信息的咨询及机械、机电等专业领域内的“四技”；兼其自行研制产品的工、贸业务；机电产品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被评估单位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是委托方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II. 产 权	被评估单位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的产权持有者为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

持有者 | 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和袁才富等 10 位自然人。

III. 其他报告使用者 | 根据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本次经济行为涉及的相关方，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报告使用者，为本报告的合法使用者。

二、被评估单位及其概况

企业名称：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朱行路 81 号

法定代表人：袁才富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液压元件、液压总成、液压机械装备、小型液压船舶的制造，农业液压机械、机电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企业简介：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原上海立新液压件厂），创建于 1967 年 9 月，是上海最早专业生产液压元件的企业之一，2003 年 9 月改制为多元投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930 万元，2012 年 1 月增资为 5000 万元）。公司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朱行路 81 号，占地面积 1.5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317 万平方米。目前公司拥有员工 389 人。

立新液压有限公司（简称“立新公司”）专业设计、生产、销售液压元件（液压阀）及液压成套系统总成。年生产各类液压阀 34 万件及液压系统总成以及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小型内河工程船舶（全自动河道清扫船、挖泥船）等。

立新公司生产的压力、流量、方向三大类高压液压阀技术，系 1980 年，中国技术进口总公司从联邦德国莱克斯劳斯公司引进，1983 年扩散给天津液压件厂、沈阳液压件厂、上海立新液压件厂消化吸收生产销售。

立新公司建造的液压成套系统，应用在钢铁行业、水利工程及工程机械领域。在冶金行业，为宝钢、武钢、攀钢、天钢、鞍钢、邯钢等钢铁公司生产了近千台套大中型液压系统。在工程机械行业，为徐工、柳工、三一重工、长沙中联等公司生产了各类高压液压阀产品。

基准日股东情况及持股比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袁才富	1,550.00	31.00%
蔡瑾	500.00	10.00%
蒯伟民	400.00	8.00%
黄立民	300.00	6.00%
夏玉龙	250.00	5.00%
彭沪海	150.00	3.00%
邹昌建	125.00	2.50%
宋国良	100.00	2.00%
朱剑根	75.00	1.5%
王志俊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长期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会计核算方式
1	上海立新液压件厂经营服务部	25.00	83.33%	成本法
2	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成本法

行业前景分析：

各大工程机械主机企业，均投入巨资，开始自行生产制造液压配套件。目前，我国工程机械零部件制造企业已经发展到上千家，但大部分产品技术含量低，不能进入关键部件主流市场。2008-2012年我国液压专业公司和主要工程机械集团投资近200亿元开发液压元器件和液压系统，产品质量将有极大的提高，产能将提高20倍；而眼下的投资热潮，也让不少业内人士产生担忧。他们表示，担心出现新的产能过剩，造成恶性竞争的局面，市场竞争引发的资产重组势在必行。

一、增速无法满足高端市场需求

我国装备制造业需求技术含量高的液气密等配套产品难以满足，但目前国内中低档配套产品却供大于求。这就导致了在进出口方面我国液压件、气动件、密封件以下简称“液气密”等基础件产品依然处于逆差状态，很多产品需要从国外进口。

从流体传动产品市场容量来看，国内的产品只能满足三分之二，有三分之一的市场份额需靠进口来满足。进口的高端产品数量虽然不多，但价格昂贵有人形容为，“我们出口的是血汗，进口的是眼泪”。

二、国内企业仍处竞争劣势

液压元件行业作为重要的基础件产业，既是技术密集型产业，也是资金密集型产业，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和人才保障。因此着眼行业未来的发展，依然面临诸多挑战，国内企业应在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上多下功夫，要向高端产品市场发展。

近年来，不少跨国公司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导致竞争加剧。国际顶级公司大力实施并购国内龙头企业战略，抢占并企图控制中国市场，某些地方为提升“引资政绩”推波助澜。当今中国流体传动产业既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着新的严峻挑战。

近年来许多民营资本纷纷进入液气密领域，由于技术力量不足，只能在中低层次市场上搞价格战；国有企业则受“诸侯经济环境的制约”，难以实现跨地区、跨部门的重组联合。

受国家宏观调控以及原材料涨价等因素的影响，近两年行业发展又面临成本上涨压力。以液压行业为例，由于主要原材料如优质钢材、铜材、铝材、铸造毛坯等价格不断上涨，直接造成产品成本快速上升。而一些主机厂商更愿意购买国外基础件，对国内基础件实施限价、降价的采购政策，“基础件产业生存在上下挤压、左右推挡的困境中。”

基础件产业的弱势是我国装备制造业大而不强的根源，我国机床、工程机械、冶金等工业的快速发展，客观上又对液压等基础件产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加快发展基础件产业是基础件行业和主机行业共同的目标和艰巨的任务。

三、主机配件制约国内制造企业发展

目前影响主机生产的问题主要集中在液压元件上，诸如变量柱塞泵、马达、多路阀和高压油缸等元件主要从日、韩进口，供货周期通常要 48 个月，如此长的周期，使企业在提高产能上受限。而且进口配件还存在价格高、维修困难以及索赔困难等问题。

过去国产主机的核心配件采用的都是国外品牌，由此带来的成本增加自不必说，更由于配件供货周期问题给国产主机制造商的市场开拓带来困难。对于一些专业的国外配套件品牌，由于目前国产主机的生产量相对较小，所以在市场需求高峰期往往先给用量大的国外品牌供货，中国的企业却因为配件供货周期过长而错过扩大市场份额的最佳时机。高性能基础件配套问题始终未能得到有效解决。

四、人才缺乏导致产品技术落后

我国液压元件行业面临着人才、资金紧缺等诸多困难。行业目前缺乏高技术人才，大专院校曾开设过的流体传动专业，但该专业已经随着“教育改革”

被逐步取消或合并到自动化控制专业,直接导致我国在基础件领域的基础理论知识匮乏,更谈不上创新。

原有一些液压等专业科研院所,伴随着“企业化”改革,也已不再从事基础研发,大多转到别的行业。而随着基础件产业自身的技术进步和产业间的融合,对人才素质也提出了更高要求。

五、企业资金压力限制科技创新

资金压力是流体传动工业面临的又一问题,产业发展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进行原始创新。液气密产品要实现自主创新,就要进行大量的基础性实验,“照猫画虎是不行的”。最基础的摩擦副实验,要昼夜不停地进行,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而多数企业很难有资金实力来做这类研发,只能模仿国外产品。

从长远看,装备制造业对资源的需求不断上升,越来越受到能源、资源和运力等条件的制约;资源提价、产品降价,利润不断向上下游转移;人民币升值,出口利润锐减;再加上行业自身创新能力不足、经济增长方式粗放,这些都将制约流体传动产业的发展。

企业近三年(母公司)资产及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5月
资产总额	25,321.54	24,365.85	23,368.88
负债总额	9,216.42	7,708.93	8,012.09
净资产	16,105.12	16,656.93	15,356.79
营业收入	19,208.18	17,447.35	7,904.75
利润总额	3,179.25	3,110.86	495.25
净利润	2,610.82	2,761.80	217.36

上述数据,摘自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专项审计报告(2010、2011、2012年1-5月),审计报告为无保留意见。

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增值税税率为17%,营业税税率为5%,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流转税税率的5%、3%、2%,所得税税率为15%。税收优惠及批文:2011年8月,公司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税收优惠。

三、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为股权转让。

根据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关于同意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

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批复》（沪电管理[2012]31 号）、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请示》（沪电农[2012]第 3 号）及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转让其股权的决议》。

该经济行为已经获得了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关于同意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批复》（沪电管理[2012]31 号）、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请示》（沪电农[2012]第 3 号）及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转让其股权的决议》。

四、评估范围和评估对象

1. 本次评估对象为股权转让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负债等。资产评估申报表列示的帐面净资产为 153,567,888.00 元。总资产为 233,688,788.13 元，负债总额为 80,120,900.13 元。
2. 根据评估申报资料，被评估单位涉及的房屋建筑物面积为 23,217.37 m²；其中 10041.88 m²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权证；涉及的土地面积为 15517 m²，为出让工业用地。
3. 根据评估申报资料，被评估单位涉及的机器设备共计 466 台（套）。
4. 根据评估申报资料，被评估单位涉及的无形资产共计 130 项，其中 117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外观专利、发明专利（其中 15 项专利企业已停止缴纳年费，放弃专利权），10 项为企业商标，账面都未反映，本次纳入评估范围。3 项为房屋使用权。
5. 该公司帐面未反映的办公家具等在用低值易耗品纳入评估范围。
6.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且已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为无保留意见。
7. 资产负债的类型、账面金额明细情况详见资产评估明细汇总表。
8. 企业的账面值均为历史成本，以前年度没有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调账。本次评估之前也不存在不良资产核销、资产剥离行为。

五、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选取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

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需要说明的是，同一资产在不同市场的价值可能存在差异。本次评估一般基于国内可观察或分析的市场条件和市场环境状况。

本次评估选择该价值类型，主要是基于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假设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

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指所约定的评估范围与对象在本报告约定的价值类型、评估假设和前提条件下，按照本报告所述程序和方法，仅为本报告约定评估目的服务而提出的评估意见。

六、评估基准日

1.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5月31日。
2. 资产评估基准日在考虑经济行为的实现、会计核算期等因素后与委托方协商后确定。
3. 评估基准日的确定对评估结果的影响符合常规情况，无特别影响因素。本次评估的取价标准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七、评估依据

I. 经济行为依据

- 1、《关于同意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批复》（沪电管理[2012]31号）
- 2、《关于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请示》（沪电农[2012]第3号）
- 3、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转让其股权的决议》。

- | | |
|------------------|--|
| II. 法规依据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 91 号）及其实施细则；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令第 12 号；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第 14 号；5.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6.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 2003 年第 378 号令；7.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8.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9. 《房地产估价规范》（国家标准 GB/T50291-1999）；10. 《城镇土地估价规程》（国家标准 GB/T18508-2001）；11. 财政部令第 33 号《企业会计准则》；12. 其它法律法规。 |
| III. 评估准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3.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4.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5. 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6. 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7. 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8. 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9. 资产评估准则—不动产；10. 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11.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12.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13. 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14.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 |
| IV. 取价依据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最新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中国统计出版社；2.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中国机械工业出版社；3. 《中国汽车网》信息；4. 国经贸经[1997]456 号《关于发布汽车报废标准》的通知；5. 国经贸资源〔2000〕1202 号《关于调整汽车报废标准若干规定的通知》； |

6. 评估基准日近期的《慧聪商情》；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1999
8. 《上海市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00）》；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城镇土地评估规程》GB/T18508-2001；
10. 中国土地市场网颁布的土地成交资料（或各地国土资源局网站公布的成交案例）；
11. 上海市基准地价 2010 版
12. 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1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
14. 长期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
15. 公司提供的部分合同、协议等；
16. 公司提供的历史财务数据及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17.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18. Wind 证券投资分析系统 A 股上市公司的有关资料；
19. 基准日近期国债收益率、贷款利率；
20. 其他。

V. 权属依据

1. 房地产权证；
2. 投资合同、协议；车辆行驶证；
3. 商标证、专利证书或申请通知书；
4.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VI. 其它参考资料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及账册与凭证；
2.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3.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技术统计资料；
4. 其它有关价格资料。

VII.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评估结论

无。

八、评估方法

I. 概述	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有三种，即成本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1. 成本法，也称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从资产成本的角度出发，以各单项资产及负债的市场价值替代其历史成本，并在各单项资产评估值加和的基础上扣减负债评估值，从而得到企业净资产的价值的评估方法。 2. 收益法是指通过被评估企业未来预期收益采用适宜折现率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3.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调整修正后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参考企业比较法和并购案例比较法。
II. 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及说明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相关条件，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应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经分析：被评估企业适用成本法和收益法评估。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产出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收益法虽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符合对资产的基本定义，故本次综合考虑后，选取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果。
III. 收益法介绍	收益法的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即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包括没有在预测中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模型及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价值-付息债务 企业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及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未来收益期内各期收益的现值之和 P，即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 (1+g)}{(r-g) * (1+r)^n}$ 其中：r—所选取的折现率

	<p>g—未来收益每年增长率，如假定 n 年后 F_i 不变，g 取零</p> <p>F_i—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收益额</p> <p>n—预测期年限，一般为 5 年</p>
收益预测方法	<p>1. 分析企业历史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财务数据，根据企业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确定非经营性净资产、溢余资产。</p> <p>2. 根据评估假设条件，本次评估采用无限年期作为收益期。对企业未来收益分预测期和永续期二阶段。首先对企业提供的未来五年预测期的收益进行复核和分析，并经适当的调整；再对五年以后的永续期收益趋势进行分析判断和估算。本次评估假定 5 年之后收益水平按照第 5 年水平稳定发展。</p> <p>3. 对各项收入、成本与费用的预测采用比率变动分析和定量固定分析相结合的方法。</p>
折现率选取	<p>1.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收益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p> <p>2. 评估模型：本次评估选用的是未来收益折现法，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净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p> <p>WACC 是期望的股权回报率和所得税调整后的债权回报率的加权平均值。</p> $WACC = (Re \times We) + [Rd \times (1 - T) \times Wd]$ <p>其中：Re 为公司权益资本成本 Rd 为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e 为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d 为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p> <p>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修正模型（CAPM），来确定公司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为：</p> $Re = Rf + \beta \times (Rm - Rf) + \varepsilon$ <p>其中：Rf 为无风险报酬率 β 为公司风险系数 Rm 为市场平均收益率 $(Rm - Rf)$ 为市场风险溢价 ε 为公司特定风险调整系数</p>
溢余及非	<p>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p>

经营性资产（负债）	要包括溢余现金。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业务收益无直接关系的，包括收益法未预测的长期投资等。对该类资产单独评估后加回。
IV. 资产基础法介绍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即成本法，它是以评估基准日市场状况下重置各项生产要素为假设前提，根据委托评估的分项资产的具体情况，选用适宜的方法分别评定估算各分项资产的价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相关负债评估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货币资金	对货币资金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应收款项	对于有理由相信能全部收回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对于账龄较长，根据企业提供的历年催债资料，分析欠款原因、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相关因素，认定个别收不回的款项评估为零；其余按风险状况参照会计上估算坏帐准备的方法，从应收帐款金额中扣除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后确定评估值。同时原企业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存货	对存货根据市场价格信息或企业产品出厂价格查询取得现行市价，作为存货的重置单价，再结合存货数量确定评估值。对于现行市价与帐面单价相差不大的存货，按帐面单价作为重置单价；对产成品，现行出厂市价扣除与销售相关的费用、税金（含所得税），并按照销售状况扣除适当的利润，然后确定评估单价；在产品根据其约当产量比照产成品评估；对损坏、变质、不合格、型号过时的存货按照考虑维修费用后净值与可回收净值确定评估值；对在用低值易耗品，考虑成新率因素后确定评估值。
长期投资	对长期投资评估，对绝对控股的投资项目，通过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资产评估，再根据投资比例确定评估值；
固定资产	对生产性房屋建筑物、构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根据重置全价及成新率确定评估值；对经营性商铺或独栋办公楼采用房地合一，用收益法和市场比较法评估。 对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设备评估值=设备重置全价×设备综合成新率
在建工程-设备	考虑资金成本确定评估值。
土地使用权	采用市场比较法和基准地价修正法评估。 1. 市场比较法指在一定市场条件下，选择条件类似或使用价值相同若干土地交易实例，就交易情况、交易日期、区域因素、个别因素等条件与委估地块进行对照比较，并对交易实例加以修正，从而确定土地价格的方法。 2.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是利用城镇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表等评估

	成果，按照替代原则，就待估宗地的区域条件和个别条件等与其所处区域的平均条件相比较，并对照修正系数表选取相应的修正系数对基准地价进行修正，进而求取待估宗地在估价期日价格的方法。
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系专利技术及商标，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根据贡献原则采用超额收益法评估。
负债	以核实后的账面值或根据其实际应承担的负债确定评估值。

九、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1. 我们根据国家资产评估的有关原则和规定，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和产权核实，具体步骤如下：
2. 与委托方接洽，听取公司有关人员对该单位情况以及委估资产历史和现状的介绍，了解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其评估范围，确定评估基准日，签订评估业务约定书，编制评估计划；
3. 指导企业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
4. 对该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申报表进行征询、鉴别，选定评估方法；根据资产评估申报表的内容，与该单位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到现场进行实物核实和调查，对资产状况进行察看、记录；查阅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及有关机器设备运行、维护及事故记录等资料；评估人员和资产管理人员进行交谈，了解资产的管理、资产配置情况；开展市场调研询价工作，收集市场信息资料；
5. 评估人员对管理层进行访谈，听取了企业营运模式，主要产品或服务业务，成本等收益现状的介绍；了解企业核算体系、管理模式；企业核心技术，研发力量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和行业前景；调查了企业所在行业的市场需求、竞争状况、企业优势、劣势；分析了影响企业经营的相关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环境因素；
6.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及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择恰当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模型或公式，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并对各种评估方法形成的初步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初步价值结论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确定最终评估结论；
7. 各评估人员进行汇总分析工作，确认评估工作中没有发生重评和漏评的情况，并根据汇总分析情况，对资产评估结论进行调整、修改和完善；
8. 根据评估工作情况，起草资产评估报告书，并经三级审核，在与委托方

交换意见后，向委托方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十、评估假设

（一）基本假设：

1.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一个有自愿的买者和卖者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的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去进行的。
2. 持续使用假设：该假设首先设定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包括正在使用中的资产和备用的资产；其次根据有关数据和信息，推断这些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持续使用假设既说明了被评估资产所面临的市场条件或市场环境，同时又着重说明了资产的存续状态。
3. 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被评估单位以现有资产、资源条件为基础，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因为各种原因而停止营业，而是合法地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

（二）一般假设：

1.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对即使存在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等影响评估价值的非正常因素没有考虑。
2.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及政策、产业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评估对象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3. 评估对象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基本稳定。
4. 本次估算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估算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估算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估值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及价值体系。

（三）收益法假设：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业务合同以及公司的营业执照、章程，签署的协议，审计报告、财务资料等所有证据资料是真实的、有效的。
2. 评估对象目前及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3. 企业以前年度及当年签订的合同有效，并能得到执行。
4. 评估对象在未来经营期内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5.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预测数据在未来经营中能够如期实现。

6. 本次评估中所依据的各种收入及相关价格和成本等均是评估机构依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史数据为基础,在尽职调查后所做的一种专业判断,评估机构判断的合理性等将会对评估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本报告评估结果的计算是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状况和评估报告对评估对象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为依据进行。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一、评估结论

I. 概述

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万元整。

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在基准日市场状况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08,250,803.29 元;其中:总资产账面值 233,688,788.13 元,评估值 286,752,993.79 元,增值额 53,064,205.66 元,增值率 22.71%;总负债账面值 80,120,900.13 元,评估值 78,502,190.50 元,增值额-1,618,709.63 元,增值率 -2.02%;净资产账面值 153,567,888.00 元,评估值 208,250,803.29 元,增值额 54,682,915.29 元,增值率 35.61%。

按照收益法评估,被评估单位在上述假设条件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10,000,000.00 元,评估增值额 56,432,112.00 元,增值率 36.75%。

II. 结论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结论,主要理由是: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产出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收益法虽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符合对资产的基本定义,故本次综合考虑后,选取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果。

III. 其他

鉴于市场资料的局限性,本次评估未考虑由于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

评估结果汇总表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
流动资产	20,716.84			
非流动资产	2,652.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长期应收款净额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39.02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固定资产净额	1,363.74			
在建工程净额	170.19			
工程物资净额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油气资产净额				
无形资产净额	779.09			
开发支出				
商誉净额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23,368.88			
流动负债	7,942.70			
非流动负债	69.39			
负债合计	8,012.0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356.79	21,000.00	5,643.21	36.75%

(金额单位：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12年5月31日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1. 特别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予以关注。
2. 本报告中一般未考虑评估增减值所引起的税负问题，委托方在使用本报告时，应当仔细考虑税负问题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3. 本报告不对管理部门决议、营业执照、权证、会计凭证及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文件等证据资料本身的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4. 本报告对被评资产所进行的调整和评估是为了客观反映评估结果，评估机构无意要求该单位必须按本报告进行相关的帐务处理，是否进行及如何进行有关的帐务处理，应当依据国家有关规定。
5. 如存在待处理资产，该单位应按财务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不得以本评估报告作为帐务处理的依据。
6. 截止 2012 年 5 月 31 日，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哈尔滨新工传动与控制设备有限公司支付货

款 450,064.41 元及相应的利息 18,000.00 元。至报告签发日,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尚未就上述案件开庭审理,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本次按审计后账面净值确定评估值。

7.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无产证建筑物明细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面积
1	控压站	混合	1994/1/1	121.56
2	门卫(验收调整)	混合	2002/4/1	32.5
3	门卫后接待	彩钢板	2012/3/1	38.63
4	修理加层	彩钢板	2001/1/1	185
5	另加三角形	彩钢板	2011/11/1	50
6	二车间后钢棚	彩钢板	2006/8/1	237.11
7	(北)四-二车间走道厕所	彩钢板	2001/5/1	25.2
8	(男)四-二车间走道厕所	彩钢板	2009/1/1	15.8
9	二车间上加四层(更衣)	彩钢板	2007/8/1	301.1
10	四车间上加三层	彩钢板	2005/10/1	801
11	(试验用)二-四层加层	彩钢板	2007/8/1	41.6
12	大道改建	混合	2011/10/1	3174.6
13	四车间后面泵房	彩钢板	2009/1/1	82.02
14	实验室后	彩钢板	1990/1/1	79.29
15	实验室东	彩钢板	2007/12/1	17.98
16	危险仓库	混合	2001/5/1	20
17	一车间加层	彩钢板	2000/10/1	273.6
18	资料室与技术科间(增建)	彩钢板	1999/10/1	292.62
19	办公楼-技术科(增建)	混合	2007/10/1	411.92
20	道路面积(总)	其他	2003/1/1	1760.7
21	围墙	其他	2003/1/1	432
22	绿化(总)	其他		774.5
23	门卫	混合	1994/1/1	34.5
24	配电间	混合	1994/1/1	108
25	厕所	混合	2000/11/1	10.25
26	中间大道	彩钢板	2000/7/1	507.5
27	南面车棚	彩钢板	2001/1/1	212.9

对于无产证的房屋建筑物,企业出具说明,承诺其产权归属其所有,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对上述房屋价值进行评估。

8.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长期投资-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根据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股东为袁才富及蔡瑾。本次评估依据上海德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2012)沪德佑法字第 026 号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并经股东袁才富、蔡瑾同意后,本次评估把上海立稀液压控制装备有限公司作为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截止评估基准日工商登记

的股东尚未变更。

9. 除此之外，截止评估报告提出日期，根据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的说明，没有发现资产占有方存在其他任何重大事项。

10. 评估人员没有发现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且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重大特殊事项。但是，报告使用者应当不完全依赖本报告，而应对资产的权属状况、价值影响因素及相关内容作出自己的独立判断，并在经济行为中适当考虑。

11. 对该单位存在的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特殊事项，在委托时和评估现场中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及无法收集资料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12. 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评估值进行相应调整。

13. 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值已产生了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14. 上述特殊事项如对评估结果产生影响而评估报告未调整的情况下，评估结论将不成立且报告无效，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

十三、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I.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 本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所使用，并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而服务，以及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审查。

2. 除非事前征得评估机构书面明确同意，对于任何其它用途、或被出示或掌握本报告的任何其他人，评估机构不承认或承担责任。

3. 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书面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 本报告含有的若干附件、评估明细表及评估机构提供的专供政府或行业管理部门审核的其他正式材料，与本报告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及同样的约束力。

II.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的有效期按现行规定为壹年，从评估基准日2012年5月31日起计算至2013年5月30日有效。

超过评估结论有效期不得使用本评估报告。

III. 涉及国有资产项目的特殊约定 | 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而本报告未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或确认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则本报告不得作为经济行为依据。

IV. 评估报告解释权 | 本评估报告意思表示解释权为出具报告的评估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的特殊规定外，其他任何单位和部门均无权解释。

十四、评估报告日

| 本评估报告日为2012年08月17日。（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Tel:021-52402166

孙培军

Tel:021-52402166

俞泓



其他主要评估人员

汤桂杰、沈松、李阳阳、滕空

报告出具日期

2012 年 08 月 17 日

公司地址 200050 中国·上海市延安西路 889 号太平洋企业中心 19 楼
联系电话 021-52402166 (总机) 021-62252086 (传真)
网址 www.dongzhou.com.cn;www.oa-china.com

CopyRight© GCPVBook

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

(报告附件)

项目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立新
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评估项目

报告编号 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 0632183 号

序号 附件名称

1. 《关于同意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批复》（沪电管理[2012]31 号）
2. 《关于转让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请示》（沪电农[2012]第 3 号）
3.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关于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转让其股权决议》
4. 上海电气集团现代农业装备成套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5.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6.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7.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8.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9. 关于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的情况说明
10.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房地产权证
11.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车辆行驶证
12. 上海立新液压有限公司改制公示说明
13. 评估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承诺函
14. 评估业务约定书
15.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16.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许可证
17.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18. 资产评估机构及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19. 资产清单或资产汇总表